

### 三、香港旺角衝突事件觀察

政治大學政治系蔡中民副教授主稿

- 今年過年期間，香港旺角街頭爆發警民衝突，最終造成多人受傷。港府對香港內在矛盾問題，處理不周，以及香港「本土意識」興起，係本次衝突事件擴大的主要原因。
- 港府尚未針對本案提出具體檢討，亦未推出削減社會矛盾、獲取民眾信任的政策方針。自雨傘運動後，香港社會抗議示威層出不窮，且發生頻率持續增加，港府須推動治理改革、化危機為轉機，避免暴力衝突再次發生。

#### （一）事件緣起

今（2016）年大年初一深夜，香港旺角街頭爆發嚴重的警民衝突，事件緣起係因過年期間，香港食物環境衛生署（食衛署）職員加強取締販賣熟食的無牌照小販，取締過程與支持小販的聲援民眾發生衝突。後來，隨著警方介入，群眾開始聚集，並導致場面失控，民眾與警方相互暴力對抗，最終造成多人受傷，直至初二上午警方強制驅離以及人群逐漸散去後才告落幕，事後有人以「旺角暴亂」、「旺角騷亂」、「魚蛋革命」或「魚蛋暴動」稱之。

香港自 1970 年代末期起，港府不再發給路邊熟食攤販營業牌照，相關政策延續至今，致使被法院定罪的無牌照小販數量不斷增加，惟往常新春期間政府執法較為寬鬆，逐漸形成年節期間默許街頭攤販銷售熟食的傳統，亦成為香港獨特的一種文化現象。

另外，因年假期間，許多小吃店面休息，於是民眾轉向購買街頭的流動攤販販售的食品，形成相互需求的主客關係。然而，港府自 2014 年「雨傘運動」後，對春節期間的「小販文化」執法緊縮，先是去年春節期間打壓位於九龍深水埗區的桂林街夜市，今年卻是從農曆年前便開始全面取締，沒有模糊地帶，進一步導致今年「旺角衝突」事件發生。

## （二）香港「本土派」思想及組織興起

掃蕩不法演變成警民衝突的關鍵在於香港近年來「本土意識」蓬勃興起，以及相伴崛起的「本土力量」。

去（2015）年部分「本土派組織」（後稱「本土派」，指稱原則上認為「香港有權決定自己命運」的團體，但各自主張不盡相同，所採取之手段可分為激進與溫和，不同團體之間有相互合作者，亦有矛盾衝突者）於農曆年期間即參與支持攤販的運動，與政府執法人員產生衝突，而在今年的事件中，「本土派組織」更主動號召民眾到場聲援被取締的攤販並與警方對峙（主要是「本土民主前線」成員）。

「本土派」認為街頭上小販推著車，賣著咖哩魚蛋、雞蛋仔等小吃，正是香港獨特文化的一部分，亦是社會基層的一種謀生方法，更可能促進社會流動。雖然香港政府 1970 年代停止發放牌照後，這些庶民小吃便陸續轉入店鋪、快餐店、便利商店等，成為香港飲食的一種特色，然而，隨著街頭流動攤販數量的減少，香港民眾卻益加緬懷並進而捍衛這種城市中的人文景觀。不過對港府而言，流動攤販是「難以管理，阻礙交通，不易掌握其販售食物的安全及衛生」等問題的麻煩製造者，就政府角度而言，應當加以嚴格取締。

所以，當兩種不同的價值觀相互矛盾時，不難想像為何本土派會將港府處理流動攤販問題的做法，視為對香港本土文化的打壓，進而在旺角衝突事件中號召民眾至出事地點示威抗議。

## （三）香港內在矛盾日益惡化

旺角衝突事件的導火線是街頭流動攤販與食衛署執法人員之間的糾紛，但衝突規模擴大至難以收拾，卻反映香港社會深層次的內在矛盾。

首先，日益嚴重的貧富差距問題，催化香港本土派與港府在此次事件中的歧見。香港近年來的基尼係數（gini-coefficient，衡量一國民眾年收入分配公平程度的指標，界於零與一之間，數額愈小表示愈公平）已超過 0.4 的警戒標準，民眾認為造成基尼係數飆升的主要原因是港府「治理能力不佳，官商勾結嚴重」，致使人民謀生辛苦。隨著香港與大陸的經濟活動日益緊密，香港民眾的收穫卻是經濟不公與政治緊張。

再者，雖然「雨傘運動」最後以失敗告終，但陸方與港府皆未對參與運動者有須臾讓步，此舉讓部分香港年輕人認為更需積極表達自己的意見，甚至須採暴力的抗爭手段才能使他們的訴求生效，因此一旦發現不公義之事，便容易被本土組織所動員，上街頭示威抗議。

第三，過去一年多，香港發生許多事件，嚴重衝擊港人心中的基本價值。無論是港府強推預算超支的高鐵工程，或是香港特區政府行政長官（特首）梁振英任命李國章為香港大學校委會主席等，皆讓香港民眾認為港府恣意行事，對社會的反應不予理會，自然會利用各種時機表達不滿。

若此香港內在矛盾不解，在政府施政與社會觀感持續分化的情況下，未來任何一個小事件都可能會發展成大規模的示威活動，甚至是出現暴力行為。

#### **（四）各方輿論對本次事件看法**

此次事件後，港府特首隨即將事件定位為「暴亂」（為1997年至今港府首次如此定位大型公眾示威活動）並嚴厲譴責示威者，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及其他政府官員也提出類似說法，重點置於示威者主動採取的不正當的暴力手段；有關支持政府的政治團體亦認為警方行為正確，更應積極進行後續調查。此外，大陸方面「人大」委員長張德江、外交部發言人洪磊、香港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及新華社與人民日報等官媒皆嚴厲批評示威者的行為。

惟反對政府的組織聲音較為多元，有的認為警方擅權，不該對空鳴槍；另一方面，有的組織則直指食環署一反常態嚴格取締在先，才導致後續事件發展；另亦有組織認為示威者與警方都須負責。學生組織方面，香港各大學的學生會一面倒，皆指責警方與港府的政策錯誤。

從上述回應觀察，香港內部民意嚴重分歧，亦反應出強烈支持港府，或是強力對抗港府的兩種鮮明立場，對後者來說，陸方更是港府身後的巨大黑手。

#### **（五）結語**

事件發生至今已近兩個月，仍未見港府提出任何具體解決之道，

不僅是針對此次事件，更重要是如何削減社會矛盾，獲取民眾信任。若以史為鑑，香港 1967 年曾發生極嚴重的社會暴動，當時的港英政府雖極力追捕活動參與者，但事後卻也反省檢討，推出一系列政策以爭取民心，為港英政府治理體制的重要轉折。

如今，自雨傘運動後，香港社會各種抗議示威層出不窮，不但性質漸趨多元，且發生頻率亦在增加，若港府不能掌握局勢，推動管治改革，化危機為轉機，這次事件將標誌著後續活動暴力化的開端，而不會隨著事件落幕而結束。